

台灣人權促進會

第十六屆第六次執委會

會議記錄

出席執委：林峰正、魏千峰、鄭文龍、薛欽峰、廖福特、黃文雄、劉靜怡

列席：顧玉珍、郭松穎、萬蓓琳

記錄：郭松穎

2000年8月7日 台權會辦公室

【討論暨決議事項】

一、 會務報告：(參看附錄一)

二、 財務報告：

1. 會中通過於十一月初(暫定11月4日)舉辦募款餐會，並成立募款小組，由財務長許章賢擔任召集人，成員包括：林峰正、鄭文龍、袁熾熾、黃文雄，將於近日內召開第一次募款會議。

三、 陳情個案報告：

1. 《甲○○案》(原住民婦女進勒戒所七日成植物人一案)
負責人－薛欽峰執委：已向監察院陳情，靜待監察院報告。
2. 《丁○○號》(今年二月底一艘運砂船途中離奇失蹤，船上二十一人至今生死未卜)
負責人：顧玉珍：目前分兩部分進行，一是「協助調查」要求交通部調查搜救失職責任；二是「協助補償」協助船員家屬獲得合理賠償。此外，薛欽峰執委建議，可向監察院陳情。
3. 《戊○○案》(一名計程車司機因三十年前前科遭警方拒絕發給職業登記證)
負責人－萬蓓琳：已向台中市政府及警察提出訴願，另外將委託魏千峰執委聲請釋憲。

四、 專案進度報告

1. 《蘇建和案》
 - (1) 訂八月十五日(三人被囚滿九年)召開記者會，要求總統特赦。
 - (2) 與圓神出版社談妥「黎明日記」出版事宜，將於十月初出版。
2. 《國家人權委員會》
 - (1) 總統府方面敲定由呂秀蓮擔任籌備召集人。
 - (2) 將訂於12月18-19日與東吳大學合辦國際研討會。

3. 《2000 年人權報告》

目前已與各撰寫者（社運團體、學者）針對報告內容、格式完成討論，10 月底截稿，將於 12 月 9 日召開記者會發表本年度報告。

五、 臨時動議

鄭文龍執委提議秘書處協助兩件個案：

1. 《警察遺失證物案》－薛欽峰執委協助辦理。
2. 《921 地震東星大樓案》－秘書處將於近日內與鄭文龍執委討論援助方式。

六、 下次執委會時間：9 月 8 日 台權會辦公室

回函

同意上述決議。

對上述決議另有建議_____

參加下次執委會（九月八日） 提供便當 不用便當

下次執委會不克參加

簽名：_____ 月 日